

安康市人民政府文件

安政发〔2023〕8号

安康市人民政府 关于印发安康城区防汛抗洪预案的通知

汉滨区人民政府，市政府各工作部门、直属机构：

《安康城区防汛抗洪预案》已经市政府同意，现印发给你们，
请认真贯彻执行。

安康市人民政府

2023年5月22日

安康城区防汛抗洪预案

1 总则

1.1 编制目的

为切实做好安康城区防汛抗洪工作，有效防范和应对处置超标标准洪涝灾害险情，确保城区防汛抗洪排涝和抢险救灾工作高效有序进行，最大限度减少人员伤亡和灾害损失，保障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和经济社会安全稳定。

1.2 编制依据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法》《中华人民共和国防洪法》《中华人民共和国防汛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河道管理条例》《国家城市防洪应急预案编制大纲》《国家防汛抗旱应急预案》《陕西省河道管理条例》《陕西省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防洪法〉办法》《陕西省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防汛条例〉细则》《陕西省突发事件总体应急预案》《陕西省防汛应急预案》《陕西省汉江超标洪水防御预案》《安康市突发事件总体应急预案》《安康市防汛应急预案》《安康市气象灾害应急预案》《大型水库参与汉江干流错峰调度办法》等法律法规，编制《安康城区防汛抗洪预案》（以下简称《预案》）。

1.3 适用范围

适用于汉江安康城区段洪水、城区内涝的防御和处置。

1.4 工作原则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坚持“人民至上、生命至上，安全第一、常备不懈”的方针和“党政同责、

一岗双责”责任制；坚持以防为主、防抗救相结合、提前安全撤离人员，健全以气象预警信号为先导的应急响应联动机制；坚持因地制宜、突出重点、落实关键措施；坚持统一领导、统一指挥、统一调度；坚持服从大局、分工协作、严格履职；坚持依法防汛抗洪，实行公众参与、军民联防、平战结合；坚持工程措施与非工程措施相结合的原则，完善防汛抗洪工程体系。

1.5 任何单位和个人应当依法履行防汛抗洪抢险义务。

1.6 应急部门管理的综合救援队伍是防汛抢险的骨干力量。

1.7 中国人民解放军和武装警察部队是防汛抢险的重要力量。

1.8 根据省防汛抗旱总指挥部规定，当预计汉江安康站流量在 $27000\text{m}^3/\text{s}$ 以下时，由安康城区防汛指挥部指挥，各指挥分部组织实施；当预计汉江安康站流量在 $27000\sim 29000\text{m}^3/\text{s}$ 时，由安康市防汛抗旱指挥部指挥，安康城区防汛指挥部组织实施；当预计汉江安康站流量在 $29000\text{m}^3/\text{s}$ 以上时，由省防汛抗旱总指挥部指挥，安康市防汛抗旱指挥部和安康城区防汛指挥部组织实施。

2 城区概况

2.1 自然地理

2.1.1 安康城区位于东经 $109^{\circ} 02'$ 、北纬 $32^{\circ} 43'$ ，为安康市委、市政府所在地。

安康城区地势南北高中间低，从地貌上可划分为秦巴山地与汉江河谷盆地。

2.1.2 气象特征

辖区内年平均气温 16°C ，极端最高气温 41.9°C ，极端最低气温 -9.7°C ，全年无霜期253天，多年平均降雨量818.1mm，最多风向为西北风，年平均风速 1.3m/s 。

2.1.3 水文特征

根据汉江安康水文站资料统计，安康水电站建库前（1990年前）多年平均径流量205亿 m^3 ，多年平均输沙量为2330万吨，建库后多年平均径流量138亿 m^3 ，多年平均输沙量为90.5万吨。

2.1.4 城市水系

属长江流域汉江水系，汉江在汉滨区境内流长112km，流域面积 3563.5km^2 ，安康城区毗邻汉江而建。汉江安康城区段有吉河、月河、黄洋河3条一级支流和七里沟、黄沟、寇家沟、周家沟、张家沟、陈家沟、香溪沟、屈家河8条较大山洪沟。

2.1.5 水库情况

安康城区上游18km处有安康水库，坝址以上控制流域面积 35700km^2 ，水库正常蓄水位相应的库容25.85亿 m^3 ，调洪库容3.6亿 m^3 。

安康城区下游45km处有旬阳水库，坝址以上控制流域面积 42400km^2 ，水库总库容3.25亿 m^3 ，调洪库容0.46亿 m^3 。

2.2 社会经济

截至2022年底，城区总面积 62.6km^2 ，其中建成区总面积 39.5km^2 ，总人口32.74万人，生产总值405.9亿元；西康、襄渝、阳安铁路在此交汇，国道316、省道308、十天高速、安岚高速公路穿城而过，汉江安康城区段有6座跨江大桥；城区道路长度

185km，供水综合能力4.5万吨/日。

2.3 洪涝防御体系

安康城区洪水灾害多发，特别是“1983.7.31”特大洪灾后，在中省市的关心支持下，经过近40年的建设发展，城区防洪保安体系建设逐步加强。汉江安康城区段自上而下、由右至左修建了西坝堤防、老城区堤防、东坝堤防和江北堤防等防洪设施。安康城区堤防工程基本情况见表1。

表 1 安康城区堤防工程基本情况汇总表

序号	名称	工程长度 (m)	堤顶高程(黄海高程. m)	设防标准
1	西坝堤防	1829.2	253.86-253.99	30年一遇
2	老城区堤防	4244	256.97	100年一遇
3	东坝堤防	3633	253	21700m ³ /s
4	老城堤护岸	2390	245-248	3-5年一遇
5	东坝护岸	4282	240.5	3年一遇
6	江北堤防	4148	255	50年一遇
7	江北护岸	6128	245	3年一遇
8	闸门及底板高程	1. 大桥门底板 255.3m; 2. 兴安门、金川门、朝阳门、水西门、永安门、西坝防洪交通闸门底板 252m; 3. 东堤头防洪交通闸门底板 248m; 4. 安平公路枣园路防洪交通闸门底板 246.5m。		

(一) 江南老城区防洪堤建有 6 座防洪交通闸门，设计防洪标准分别为：大桥门 50 年一遇，为插板式闸门；兴安门、永安门、朝阳门、水西门、金川门 20 年一遇，为门轴式闸门。东坝防洪堤建有 2 座防洪交通闸门，为门轴式闸门，3 处穿堤排水涵闸。西坝防洪堤建有 1 座防洪交通闸门，为门轴式闸门。

(二) 黄洋河垫地工程防洪标准为汉江非汛期 5 年一遇洪

水，护岸顶高程为 242.10-245.01m（吴淞高程）。

（三）江南城区内有排洪渠两条，其中东排洪渠长3795m，排洪流量 $20\text{m}^3/\text{s}$ ；西排洪渠长2517m，排洪流量 $10\text{m}^3/\text{s}$ 。江南城区内有排水管道总长103km，其中雨水管道长10km，污水管道长25km，合流管道长68km。

（四）江南老城区现有喇叭洞排涝泵站1处，装机功率1030kW，设计抽排流量 $4.71\text{m}^3/\text{s}$ （该泵站尚在扩建改造中，建成后装机功率4305kW，设计抽排流量 $14.7\text{m}^3/\text{s}$ ）。东坝排涝泵站1处，总装机功率4070kW，设计抽排流量 $18\text{m}^3/\text{s}$ 。

2.4 历史洪涝灾害情况

据史志记载，自公元569年到1983年的1414年间，洪水入城达30余次，其中较大洪水（流量 $22000\text{m}^3/\text{s}$ 以上）9次。安康城区历史典型洪水灾害统计情况见表2。

表 2 安康城区历史典型洪水灾害损失汇总表

序号	时间	特征流量/ 水位	灾害损失简况
1	1583. 6. 12	$34000\text{m}^3/\text{s}$	雨数日，汉水猛涨，水高城碑丈余，全城淹没，溺死者五千余人，阖门全溺，无殍者无数
2	1852. 8. 24		决水西门入城，庐舍崩塌无算，兵民溺死者三千数百名
3	1867. 9. 15		大水决东堤入城，民房官舍毁殆尽
4	1983. 7. 31	$31000\text{ m}^3/\text{s}$ (257.25m)	7.15万人受灾、870人遇难，直接经济损失4.13亿元
5	2005. 10. 2	$21700\text{ m}^3/\text{s}$ (251.00m)	先后发布一号命令、二号命令，1.68万人受灾、2万余亩菜地绝收，撤离1.22万人，直接经济损失1.3亿元
6	2010. 7. 18	$21800\text{ m}^3/\text{s}$ (251.59m)	先后发布一号命令、二号命令，1.93万人受灾，2万余亩菜地绝收，撤离1.9万人，直接经济损失1.83亿元

2.5 防护区域和重点防护对象

2.5.1 防护区域

(一) 新城街道辖区内的枣园村、枣园社区、白庙村、油坊村、心石村、高井社区、西坝社区、金川社区、朝阳社区、静宁社区、双堤社区、教场社区所有单位、住户和木竹桥村、大树岭村、屈家河村低洼处的单位和住户。

(二) 老城街道辖区内所有单位和住户。

(三) 江北街道辖区内临江社区、张沟桥社区、沙石厂社区、晏台社区低洼处的单位和住户（受汉江洪水倒灌威胁）。

(四) 建民街道辖区内黄沟社区、七里沟社区、中心村、红莲村、陈家山村、忠诚村、月河新村、余家窑村低洼处的单位和住户。

(五) 张滩镇辖区内张滩社区、后堰村、双井村、王湾村、奠安村、汪岭社区低洼处的单位和住户。

(六) 关庙镇辖区内沈家岭社区、包湾村、周台村、龙王泉村、金星村、皂树村低洼处的单位和住户。

(七) 吉河镇辖区内吉河坝社区、马坡岭社区低洼处的单位和住户。

2.5.2 重点防护对象

(一) 东坝防洪堤外枣园村、枣园社区250m高程以下的单位和住户。

(二) 西坝社区、金川社区、西关社区的单位和住户。

(三) 东坝防洪堤内白庙村、油坊村、心石村、东关社区丁

字街周围的单位和住户。

(四) 城区老旧危房住户和受地质灾害威胁区域的住户。

2.6 城区防洪存在的主要问题

(一) 东坝、西坝片区易形成内涝。东坝防洪堤及排涝泵站主体工程虽已建成，但东坝片区部分排水管网还在建设，低洼地段仍受洪涝灾害威胁。当汉江干流发生5年一遇以上洪水时，为防止洪水倒灌，必须关闭东坝防洪堤3处排水涵闸和枣园路、东堤头2座防洪交通闸门。南山排洪渠改建工程未竣工交付使用，城区若出现大范围持续强降雨，南山山洪和城区雨水、污水都将涌入东坝片区，易形成严重内涝。西坝防洪堤已完工，排涝设施尚在建设，内涝风险依然存在。

(二) 城市排水系统能力不足。安康城区原有排水设施老旧、标准低、能力不足，尚未达到排涝要求，城区周边部分区域市政设施功能不完善。一旦出现大范围强降雨天气过程，低洼地段极易积水形成内涝。江北部分低洼区域存在汉江洪水从排洪涵洞倒灌的风险。

(三) 部分区域存在度汛隐患。枣园片区地势低洼，灾害多发，商贸、客流、市场密集，防汛任务重；安平公路枣园段作为城东交通主干线之一，一旦关闭枣园路防洪交通闸门，将导致张滩至枣园路交通中断，对防汛抢险车船物资调运也有一定影响；老城区部分危旧房屋年久失修，存在度汛安全隐患。

(四) 风险意识不强。部分干部、群众对严峻的防汛形势和安康城区防洪排涝工程现状及能力认识不足，仍有麻痹思想和侥

幸心理。

3 组织体系与职责

3.1 指挥机构

安康城区防汛抗洪抢险工作由安康城区防汛指挥部统一指挥，指挥部由汉滨区政府区长任指挥长，分管副区长任责任指挥长。主要职责是领导、组织、指挥城区的防汛抗洪抢险救灾工作，防御洪水和城区内涝，保障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最大程度减轻洪涝灾害损失。

为有效组织抢险和撤离工作，指挥部下设市政、区水利局、新城、老城、江北、建民、张滩、关庙、吉河、安康水电厂、旬阳水电厂 11 个指挥分部。分别设在市住建局、区水利局、相关镇政府（街道办）、安康水电厂、旬阳水电厂，由各单位主要负责同志任指挥长。指挥分部主要职责是按职能任务做好防洪排涝除险工作，执行安康城区防汛指挥部下达的各项防汛抗洪抢险指挥命令。

3.1.1 市政指挥分部职责

（一）负责编制安康城区内涝防御预案。特别是东坝、西坝片区内涝灾害防御，结合实际制定防御和灾后处置措施，明确工作任务。

（二）负责城区内涝防御工程规划、建设、维护、管理及内涝险情预警工作。

（三）负责城区排水、排涝工作，喇叭洞排涝泵站、东坝排涝泵站和排污闸门检修调试及启闭工作，在汛期组织城区防内涝

安全检查。

(四)负责组建排涝抢险队伍,储备必要的排涝设备和抢险物资,对城区排涝工程及易涝区域、地段、险段实施应急抢险,及时排除险情。

(五)实时向安康城区防汛指挥部上报城区内涝灾情、应急处置和救灾进展情况。

(六)定期组织开展排涝工程设施管护和修复工作。

(七)完成城区防汛指挥部交办的其他任务。

3.1.2 区水利局指挥分部职责

(一)负责编制东坝、西坝防洪堤排水涵闸管护启闭应急预案。

(二)负责东坝防洪堤穿堤排水涵闸启闭工作,防止洪水倒灌。

(三)负责护闸队伍的组织、联络、协调和培训工作。

(四)负责指挥城区9座防洪交通闸门启闭工作。

(五)完成城区防汛指挥部交办的其他任务。

3.1.3 新城、老城、江北、建民、张滩、关庙、吉河指挥分部职责

(一)负责辖区内洪涝灾害防御工作。

(二)负责编制抗洪抢险实施预案,指导所辖村(社区)建立应转人员工作台账,组织开展防汛减灾警示教育、预案宣传和演练工作。

(三)负责组织辖区内企业、单位和社区、村组做好防御洪涝的准备工作。

(四)负责做好防汛包抓单位和接待安置单位的联络协调工

作。

(五) 负责做好提前转移群众的组织实施工作。

(六) 做好灾后生活安排和生产自救工作。

(七) 完成城区防汛指挥部交办的其他任务。

3.1.4 安康水电厂指挥分部职责

(一) 严格执行批复后的《安康水库 2023 年汛期调度运用计划和防洪抢险应急预案》并组织演练。

(二) 做好沿江泄洪报警工作，首次提闸泄洪时，必须提前 2 小时通过报警系统告知沿江群众。

(三) 做好安康水库入库洪水预报，研判调度，主动与安康城区防汛指挥部对接，积极参加安康城区段洪水会商。

(四) 准确、及时向安康市防汛抗旱指挥部、安康城区防汛指挥部报告安康水库入库流量、坝前水位、水势、下泄流量及下泄时间等内容。

(五) 做好安康水电站与旬阳水电站协防联调工作，首次调洪时须提前 6 小时通报旬阳水电站。

(六) 根据汉江干流洪水联调联控相关要求，做到：当预报下泄流量在 $5000 \sim 10000\text{m}^3/\text{s}$ 时，提前 4 小时报告；当预报下泄流量在 $10000 \sim 20000\text{m}^3/\text{s}$ 时，提前 3 小时报告；当预报下泄流量超过 $20000\text{m}^3/\text{s}$ 时，提前 2 小时报告。预报发出后，要随时报告雨水情发展变化情况。

(七) 安康水库汛期调度运用计划要报安康市防汛抗旱指挥部审查、安康城区防汛指挥部备案。

(八) 认真执行《大型水库参与汉江干流错峰调度办法》，汉江行洪期间严格执行防汛指挥部门各项调度指令。

(九) 完成城区防汛指挥部交办的其他任务。

3.1.5 旬阳水电厂指挥分部职责

(一) 严格执行批复后的《旬阳水库 2023 年汛期调度运用计划和防洪抢险应急预案》并组织演练。

(二) 做好旬阳水库入库洪水预报，严格执行三级流量控制分级调度方式，在兼顾下游防洪工作基础上，控泄相应的出库流量以保障安康中心城区、旬阳城区、旬阳水电站的安全度汛。

(三) 旬阳水电站要与安康水电站协防联调提前腾库迎汛，确保行洪期汉江河道行洪畅通。

(四) 旬阳水库汛期调度运用计划要报安康市防汛抗旱指挥部审查、安康城区防汛指挥部备案。

(五) 认真执行《大型水库参与汉江干流错峰调度办法》，汉江行洪期间严格执行防汛指挥部门各项调度指令。

(六) 完成城区防汛指挥部交办的其他任务。

3.2 成员单位职责

(一) 市防汛办负责与上级防汛部门、各信息单位的联络协调工作。

(二) 市水利局负责汉江洪水调度协调，指导安康水电站、旬阳水电站等大型水库协防联调，督促各水库管理单位提前腾库迎汛。

(三) 市住建局负责市政指挥分部的全面工作；负责城区各

条抢险撤离道路的清障维修工作、城堤和撤离道路照明设施的检修工作及城区排涝设施检修维护管理、排涝物资储备及内涝应急处置工作；负责落实建筑钢管50吨。

（四）瀛湖生态旅游区管委会负责城区防汛抗洪抢险快艇准备、调集及操舟手的组织、培训、协调、管理工作。

（五）市交通局负责城东客运站安全度汛监管工作，落实度汛安全预案；负责枣园片区防汛抢险道路的规划建设实施工作。

（六）区人武部负责抗洪抢险民兵队伍及抗洪抢险船只操舟手的组建、培训、调遣工作；担负抗洪抢险、营救群众、转移物资和水西门护闸工作。负责落实冲锋舟19艘（其中，18艘用于水上搜救工作，1艘机动调用）。同时负责落实抢险队员500名，设7个抢险分队〔其中，新城街道办、老城街道办、江北街道办各100名，张滩、关庙、建民、吉河四镇（办）各50名〕。

（七）区委宣传部负责防汛法律法规、预案的宣传工作；负责城区防汛抢险工作的宣传报道；指导新闻媒体配合做好防汛抗洪预警信息发布和宣传报道工作；做好舆论引导工作，宣传和弘扬社会正气。

（八）市公安局汉滨分局负责城区防汛抢险撤离过程中警戒、执勤和社会治安维护工作，打击造谣、传谣、抢窃防汛物资、破坏防汛设施、干扰防汛工作等违法行为。

（九）市文旅广电局负责防汛法律法规、政策宣传及防汛抗洪抢险救灾、安置及灾后恢复等工作的宣传报道。

（十）市、区气象局负责向安康城区防汛指挥部及时、准确

提供汉江上游流域重要天气预报、雨情实况和预警信息；汉江行洪期间及时报送汉江干流上游及周边区域天气预报预警和雨情信息。

（十一）安康水文水资源勘测中心负责安康水库入库洪水预报工作，汉江行洪期间向安康城区防汛指挥部报告汉江安康水文站和月河长枪铺水文站、县河水文站、恒河水文站的水位、流量和水情预报预警信息。

（十二）国网安康供电公司负责城区防汛的电力保障工作；负责抗洪抢险期间电力安全及灾后电力恢复工作。

（十三）电信安康分公司负责安康城区防汛指挥部、防汛信息部门和市、区各级党、政、军等重要部门通讯保障及重要汛情信息发布工作。

（十四）移动安康分公司、联通安康分公司、铁塔安康分公司负责城区防汛通讯保障及重要汛情信息发布工作。

（十五）区政府办负责驻安康城区中省市有关单位联络和指挥部成员单位的综合协调工作；负责汉江行洪期间沿江各镇（街道）、各部门各单位的协调工作；负责城区防汛抢险期间的组织安排工作。

（十六）区水利局负责防洪工程的管理维护、江河的清障工作；负责区水利局指挥分部全面工作。

（十七）市自然资源局汉滨分局负责滑坡、泥石流等地质灾害的监测、预警及防范措施的落实工作；负责灾后地质灾害隐患排查及险情预警工作，落实防御地质灾害应急预案，负责兴安门

护闸工作。

（十八）区发改局（粮食和物资储备局）负责城区防洪工程和水毁工程修复项目计划的协调与衔接工作，并储备一定数量粮油等生活物资，确保抢险救灾、灾后受灾群众及市场粮油等生活物资供应保障。

（十九）区财政局负责城区防汛经费预算划拨；负责抗洪抢险救灾工作经费的筹集、调拨。

（二十）区应急管理局负责组织协调应急救援力量，开展受灾群众救援工作；落实受灾群众生活救助和提前转移人员生活安排；负责灾情统计、汇总与核查上报工作。

（二十一）区经贸局负责城区防汛抢险应急物资（含应急抢险车辆、快艇燃油）的储备、调拨、供应以及所属企业的抗洪抢险组织协调工作；负责储备防汛抢险编织袋10万条、彩条布10万平方米；负责抢险车、船、汽油、柴油供给联系协调工作。

（二十二）区应急管理局、区民政局负责储备一定数量的棉被、帐篷、方便食品、饮用水等救灾物品，负责灾民安置生活保障工作。

（二十三）区文旅广电局负责旅游场所防汛安全监管、游客险情预警及安全疏散工作。

（二十四）市、区教体局负责开展“防洪预案进校园”宣传活动；负责编制教体系统度汛预案和城区中小学校、幼儿园师生度汛安全；负责有接待安置任务学校的联络协调工作。

（二十五）区住建局负责防汛物料储备工作，落实建筑钢管

50吨。

(二十六)安康水务(集团)有限公司负责城区供水安全的管理、协调工作,负责抗洪抢险期间及灾后供水恢复工作。

(二十七)市城管局汉滨分局负责城区各抢险道路的保洁及灾后恢复工作;协助市住建局做好抢险道路的清障保畅工作。

(二十八)区农业农村局负责农业灾情统计、上报和灾后农业生产恢复工作。

(二十九)区卫健局负责区级管辖医疗机构安全度汛监管工作;落实防汛抢险、群众撤离转移和救灾安置点的医疗救助保障;负责灾后消毒防疫工作。

(三十)区交通局负责城区抗洪抢险救生车、船的组织落实和调遣工作;负责组织落实22辆中巴车、18辆货运车用于抢险救援;负责从瀛湖库区调运快艇;负责汉江安康城区段行洪期船只安全监管。

(三十一)区交警大队负责城区防汛抢险撤离期间的交通管制、疏导及秩序维护工作;落实枣园片区防汛救灾交通通行规划,当枣园路防洪交通闸门关闭后,做好道路交通信息发布工作。

(三十二)城区防汛办负责安康城区防汛指挥部日常工作。

(三十三)新城街道办、老城街道办、江北街道办、建民街道办、张滩镇政府、关庙镇政府、吉河镇政府负责各自指挥分部的全面工作及辖区内防汛、抢险、撤离、安置和灾后生产自救工作。

(三十四)安康文化投资发展有限公司负责编制龙舟文化园

及西城坊度汛预案，按照“三到户”要求做好龙舟文化园及西城坊防汛包抓工作。

3.3 办事机构

安康城区防汛指挥部下设办公室，主要职责是：

- （一）组织防汛安全检查、督查，通报检查督查结果。
- （二）编制防汛抗洪预案，协调、督促防汛抗洪预案的执行。
- （三）收集、处理防汛信息，为指挥部决策当好参谋。
- （四）负责防汛通讯信息保障。
- （五）负责本级防汛物资、器材的储备、协调、调配和管理。
- （六）组织开展《预案》宣传演练和防汛业务培训工作。
- （七）汇总、审查、上报防汛工作动态和洪涝灾情。
- （八）完成上级交办的其他任务。

3.4 驻城区所有单位，必须成立防汛抗洪抢险工作机构，由党政主要负责同志或法人代表任负责人，全面完成《预案》所承担的防汛抗洪抢险任务，切实做好本单位的防汛抢险组织、安排工作。

3.5 涉水工程建设管理单位和涉水景观管理部门，必须成立防汛指挥机构，组建应急抢险队伍，制定切实可行的防、抢、撤方案，入汛前报安康城区防汛指挥部办公室备案。

3.6 实行领导挂帅、分级负责、层层落实、分片包抓责任制。各包抓单位要落实一名领导带队，组织精干力量与社区居委会（村委会）一道，深入各居民（村民）小组发放、公示防汛明白卡，落实包抓责任、签订目标责任书、建立可靠联络方式，做

好防汛安全思想教育和抗洪抢险的组织动员工作，做到责任领导、包抓人员、预警方式、转移路线、安置地点、撤离组织六到位，保证包抓区域群众安全迅速撤离转移。

3.7 城堤闸门护闸队见表3。

表3 城堤闸门护闸队列表

闸门名称	责任单位	责任人	联系方式	责任领导	联系方式
大桥门	陕西宏远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周方明	13709158699	周本才	13509152720
水西门	汉滨区人武部	王思峰	17691382000	孟高峰	18509158781
朝阳门	安康建筑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陈祖旭	13891567366	冯荣平	13309155322
兴安门	安康市自然资源局汉滨分局	陈博	18691530137		
金川门	安康城市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王勇坤	13992533747	贺富莉	13571457555
永安门	安康市兴科房建集团公司	张闻韶	15709151111		
西坝防洪交通闸门	西坝防洪工程施工项目部	熊理明	13669158225		
东堤头防洪交通闸门	安康市兴安地产(集团)有限公司	李蕃	15191566969	曾海尧	15809151159
东坝枣园路防洪交通闸门	安康市兴华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俞军	13700257786		
备注： 1. 各责任单位要组织精干护闸队员 10 名，自备运装车辆，保证完成指挥部下达的护闸任务。 2. 组织、协调工作由汉滨区水利局负责，具体联系落实工作由汉滨区河道堤防管护站负责。联系电话：3110060					

3.8 防汛宣传。各单位要切实加强《预案》的宣传，全面

提高广大市民防汛抗洪意识。安康日报社要开辟城区防汛专栏；安康广播电视台、区委宣传部等要做好城区防汛抗洪抢险的宣传报道工作。汉江行洪期间，市文旅广电局、安康日报社、安康广播电视台负责防汛抗洪抢险工作的录像、摄影、报道工作。

新城、老城、江北、建民4个街道办和张滩、关庙、吉河3个镇要做好防汛抗洪工作组织动员，及时召开村（社区）干部和包抓单位防汛会议，学习宣传《预案》，制定防、抢、撤实施方案，建立联络单位--包抓单位--村（社区）--组--户撤离安置“五位一体”防汛包抓制度，确保《预案》家喻户晓、人人皆知。督促落实枣园村、枣园社区和沿江低洼地带住户自备木筏、救生圈、手电筒等常用防汛设备，增强自救能力。

4 防汛准备

4.1 承担有城区防汛抗洪任务的部门和单位，要以对人民群众生命安全高度负责的态度，严格按照安全性、程序性、时效性、超前性要求，切实做好防汛抗洪抢险的各项准备工作，争取主动权，落实好防汛工作责任，组织抢险队伍并储备必要的防汛物资。

4.2 安康城区防汛指挥部各成员单位要认真学习宣传《预案》，严格按照《预案》履职尽责，做好防汛工作。

4.3 4办3镇及各成员单位要在本辖区和本行业防汛应急预案中建立完善以气象预警信号为先导的灾害防御应急响应机制，

在接到气象部门发布的暴雨预警后，及时组织研判，依据预警级别和本辖区、本行业防汛实际，对低洼易涝重点区域采取交通管制、抢排积涝、停工停课、停产停运、临时停电等有效措施，最大限度保障人民群众生命安全。

4.4 城区防汛抗洪抢险各包抓单位，要认真落实防汛包抓“三到户”工作措施。汛前，要组织干部深入包抓村（社区），做好包抓对象的思想发动、宣传教育，对家庭状况、房屋结构、通信联络等基本情况进行调查摸底；汛期，要与包抓对象建立稳固、可靠的汛情信息联络方式，及时准确把各类防汛预警信息传递到户、到人；临灾，要安排专人做好包抓对象撤离转移的组织发动和困难家庭、特殊人群提前撤离的帮扶工作，确保防汛包抓工作“情况掌握到户、信息预警到户、责任落实到户”。

5 雨、水情预报

5.1 市、区气象局要主动及时向安康城区防汛指挥部提供中长期和短时临近天气预报及降雨实时信息，当预报有暴雨灾害性天气过程时要加密监测预报预警，汉江行洪期间要及时滚动预报重要天气过程和雨情分析，及时向安康城区防汛指挥部报送气象信息，按有关规定发布暴雨等灾害性天气预警信息。

5.2 安康水文水资源勘测中心负责向安康城区防汛指挥部提供安康水库入库洪水过程预报及汉江安康水文站洪水监测预报预警信息，根据气象预报及降雨实况提前4-6小时提供流量、

洪峰流量和水情等预报信息；在汉江行洪期间要主动及时向安康城区防汛指挥部提供汉江安康水文站、月河长枪铺水文站、县河水文站、恒河水文站洪水信息。

5.3 安康水电厂、旬阳水电厂负责做好水库入库洪水预报，准确、及时向安康市防汛抗旱指挥部、安康城区防汛指挥部报告水库入库流量、坝前水位、水势、下泄流量及下泄时间等内容。

6 防汛预警

6.1 汉江洪水预警及行动

预警以陕西省水文水资源勘测中心、安康水文水资源勘测中心提供的水情预报，结合安康水电厂提供的安康水库泄洪流量，以安康市防汛抗旱指挥部、安康城区防汛指挥部汛情会商决定作为发布通知、通告、命令的依据。

警戒通知和撤离命令的发布由安康城区防汛指挥部指挥长签发。

预警方式统一使用安康城区防汛预警系统。其信号为：

（一）警戒通知：语音播放警戒通知内容。

（二）一、二、三号命令：前奏曲为《三大纪律八项注意》音乐，预警信号为灾警信号“呜~呜~呜~”，语音分别播放一、二、三号命令内容。

（三）解除命令：前奏曲为《歌唱祖国》音乐，语音播放解除命令内容。

汉江安康城区段发生洪水时具体预警及行动见表4。

表 4 汉江洪水预警及行动

预警响应级别	预警命令发布	预警发布依据			预警行动	解除预警行动
		安康水文站水位(m)	防洪纪念塔水位(m)	参考流量(m ³ /s)		
启动IV级应急响应	警戒通知	244	242.3	9600	1. 发布警戒通知和调遣抢险救生车、船的通知。 2. 区水利局负责关闭东坝防洪堤排水涵闸。 3. 市政指挥分部做好抽排水准备工作。 4. 新城办指挥分部成员和包抓单位人员立即集结, 分赴枣园村、枣园社区, 同村委会和社区居委会一道组织动员群众, 做好“一号命令”的撤离准备工作。	当水位降至244m时, 解除IV级预警, 开启东坝防洪堤排水涵闸
启动III级应急响应	一号命令	246	245	12700	1. 区水利局指挥分部组织护闸队关闭东坝枣园路防洪交通闸门, 东堤头防洪交通闸门。 2. 居住在东坝防洪堤外枣园村、枣园社区、张滩黄洋河周边249m高程以下的单位和群众必须立即撤离转移。 3. 市政指挥分部做好城区内涝区域抽排工作。	当水位降至246m时, 解除III级预警, 开启枣园路防洪交通闸门、东堤头防洪交通闸门
启动II级应急响应	二号命令第一步	249	248.5	17200	1. 西坝、老城、东坝防洪堤外所有的商户、企业全部撤离。 2. 关庙、张滩、吉河252m高程以下的全体人员和所有机关单位必须立即撤离转移。 3. 市政指挥分部做好城区内涝区域抽排工作。	当水位降至249m以下时, 解除II级预警
	二号命令第二步	252	251.5	21700	1. 区水利局指挥分部组织护闸队同时关闭兴安门、朝阳门、水西门、金川门、永安门、西坝6座防洪交通闸门。 2. 西坝、东坝防洪堤内256.2m高程以下的群众立即撤离。 3. 江北、建民、张滩256.2m高程以下的群众全部撤离。 4. 市政指挥分部做好城区内涝区域抽排工作。	当水位降至252m以下时, 开启兴安门、朝阳门、水西门、金川门、永安门、西坝6座防洪交通闸门

启动 I 级应急响应	三号命令	256.2	255.8	28500	1. 当预报汉江安康站水位达到并超过 254m, 发布关闭大桥门的通知, 负责关闭大桥门的护闸队在 1 小时 30 分钟内完成闸门关闭。 2. 驻老城内 (巴山路以北) 所有单位和职工、群众必须在限定的时间内全部撤离。	当水位降至 254m 以下时, 解除 I 级预警, 开启大桥门
------------	------	-------	-------	-------	--	---------------------------------

6.2 城区内涝预警及行动见表5。

表 5 城区内涝预警及行动

预警响应级别	预警颜色	预警等级划分标准	预警行动
IV 级	蓝	12 小时内降雨量将达 50mm 以上, 或者已达 50mm 以上且降雨可能持续; 1 小时降雨 20mm 以上且持续。部分低洼地带可能出现积水。	安康城区防汛指挥部发布 IV 级应急响应, 市政指挥分部指挥及抢险人员 20 分钟内到达指挥分部, 对城区排水管网进行排查。新城、老城 2 个街道办协调做好城区暴雨渍涝的抢险处置工作, 并及时向安康城区防汛指挥部报告排查情况。
III 级	黄	6 小时内降雨量将达 50mm 以上, 或者已达 50mm 以上且降雨可能持续; 1 小时降雨 30mm 以上且持续。城区低洼地带、主要街道发生积水。	安康城区防汛指挥部发布 III 级应急响应, 市政、老城、新城、江北指挥分部及公安、交警等相关责任单位 20 分钟内集结, 到达积水地段, 对城区主要街道积水严重地段实行抽排作业和交通管制, 并及时向安康城区防汛指挥部报告排查情况。
II 级	橙	3 小时内降雨量将达 50mm 以上, 或者已达 50mm 以上且降雨可能持续; 1 小时降雨 40mm 以上且持续。城区严重积水, 部分低洼地带居民住宅进水。	安康城区防汛指挥部发布 II 级应急响应, 市政、老城、新城、江北指挥分部及公安、交警等相关责任单位 20 分钟内集结, 到达积水地段实施险情处理和警戒、交通管制, 组织低洼易涝地带的群众和危房户安全转移, 并及时向安康城区防汛指挥部报告排查情况。
I 级	红	3 小时内降雨量将达 100mm 以上, 或者已达 100mm 以上且降雨可能持续; 1 小时降雨 50mm 以上且持续。城区严重积水, 主要交通中断, 部分低洼地带居民住宅受淹。	由安康市防汛抗旱指挥部发布 I 级应急响应, 安康城区防汛指挥部指挥, 市政、老城、新城、江北指挥分部及相关责任单位到达积水地段实施险情处理和警戒、交通管制, 组织低洼易涝地带的群众和危房户安全转移, 并及时向安康城区防汛指挥部报告排查情况。

城区内涝预警信号主要以传真、电话、短信方式进行发布, 必要时通过广播、电视、融媒体平台、城区报警终端语音功能实施信号发布、传播。

7 抗洪抢险车船、人员调遣

7.1 鉴于城区抗洪抢险实际, 为切实做好重点区域的防汛

抗洪抢险的指挥、组织、动员和协调工作，将枣园、东坝、丁字街、西坝分为4个片区，实行区委常委分片负责，区级领导包联村（社区）防汛抗洪抢险救灾责任制。各片区指挥长全权负责本片区防汛抗洪抢险、应急救援、撤离安置等工作的现场指挥、组织和协调，有权调动片区内所有车、船、物资、队伍等应急资源，安排到片区的军、警、应急民兵、包抓干部和在建工程管理部门要自觉服从片区指挥长的指挥调度，包联村（社区）区级领导要主动配合片区指挥长，做好承担的防汛抗洪抢险组织、动员、协调工作。各片区指挥长及包联村（社区）区级领导见表6。

7.2 各指挥分部要认真履行好各自职责，重大险情和重大事项及时向安康城区防汛指挥部报告。

7.3 抢险救生车船的配备。抢险救援所需的冲锋舟、橡皮筏由区人武部调遣；抢险救援所需快艇由瀛湖生态旅游区管委会负责落实；运送冲锋舟、橡皮筏、快艇所需的车辆由区交通局负责落实。

7.4 当发布“警戒通知”后，由区人武部负责集结冲锋舟、橡皮筏及操舟手，发放18艘冲锋舟及12只橡皮筏，由区水利局负责向每艘冲锋舟配发钢钳1把、应急灯1盏、救生衣2件、救生圈2个、手持话筒1只，每个橡皮筏配发救生衣2件，做好抢险救援准备。

由区人武部负责组织140名应急抢险民兵集结待命，由市公安局汉滨分局负责组织90名公安干警集结待命，由区交警大队负责组织60名公安交警集结待命。安康市防汛抗旱指挥部协调调动

驻军，由武警安康支队负责组织100名武警官兵集结待命，市消防救援支队负责组织50名消防队员集结待命。人员由安康城区防汛指挥部指挥和责任指挥统一调度（具体人员分配见表6），负责群众撤离治安维护、撤离区域警戒、抢险救援，保障群众生命财产安全。

当发布“一号命令”后，区交通局负责将6艘冲锋舟、4只橡皮筏运送至枣园片区用于抢险救援，并调遣5辆中巴车用于群众撤离。

当发布“二号命令·第一步”后，西坝片区、老城堤外的企业、商户、养老机构等立即全部撤离。

当发布“二号命令·第二步”后，区交通局负责将6艘冲锋舟、4只橡皮筏运送至西坝片区用于抢险救援，同时调遣10辆中巴车用于群众撤离，其中5辆用于康复医院人员撤离；将2艘冲锋舟、2只橡皮筏运送至丁字街片区用于抢险救援，并调遣2辆中巴车用于群众撤离；将4艘冲锋舟、2只橡皮筏运送至东坝片区用于抢险救援，并调遣5辆中巴车用于群众撤离。

由瀛湖生态旅游区管委会负责从瀛湖库区调集10艘快艇及相应操舟手，区交通局负责吊装、运送，用于增援东坝、西坝抢险救援。

当发布“三号命令”后，由安康市防汛抗旱指挥部负责报告省防总协调安排专业抢险救灾力量支援。

7.5 公安机关和武警部队负责维护抗洪抢险期间的治安秩序和交通秩序，执行警戒和巡逻任务。市公安局负责金州路以西地区，市公安局汉滨分局负责金州路以东地区，武警部队和执勤民兵负责朝阳门、兴安门、东堤南头、静宁路南头、解放路南头、金州路南头、大桥路南头、西堤南头和金川门、永安门、枣园路防洪交通闸门等11处交通要道的警戒执勤和城区撤离后党政机关及金融等单位的保卫工作。汉江一桥北桥头的警戒任务由江北派出所负责。

7.6 信息发布。当《预案》启动后，由城区防汛办负责，移动安康分公司、联通安康分公司、电信安康分公司、安康广播电视台、区融媒体中心每小时发布一次安康水库水位、入库流量、出库流量和汉江安康水文站实测水位、流量等水情信息。

7.7 安置接待。新城街道和老城街道的撤离群众接待安置工作由各街道办负责，各接待单位配合，共同落实到位，确保所有撤离群众有饭吃、有水喝、有住处。其中：一号命令撤离群众的安置由宝业农特产品物流园、汉滨初中、屈家河小学、育才小学负责接待；二号命令撤离群众的安置由国网安康供电公司、果园小学、育才小学、宝业农特产品物流园、汉滨初中、江南小学、江南幼儿园、安康市一小、木竹桥村村委会负责接待；三号命令撤离群众的安置由汉滨初中、安康教师进修学校、安康学院（江南校区）、汉滨小学、安康中学负责接待。

江北、建民2个街道和张滩、关庙、吉河3个镇的撤离群众接

待安置工作由各镇政府（街道办）自行安排。

区民政局、区应急管理局按照职责落实物资保障。

7.8 洪水消退期、解除撤离命令通知发布前，4办3镇指挥分部要妥善做好撤离群众安置稳控工作，洪水显著下降后，组织力量对撤离区域房屋及公共基础设施进行安全隐患排查，确保无安全隐患后方可组织转移人员回流，开展生产自救。

7.9 灾后清淤。市政指挥分部、市城管局汉滨分局、区公路段要统筹安排人力、物资、设备，开展各自管辖区域内道路的清淤、保洁工作，尽快恢复正常生产生活环境。

7.10 医疗抢救和灾后消毒防疫。一、二号命令的医疗抢救和灾后消毒防疫由区卫健局负责，主要负责撤离安置群众的医疗保障，对安置人员健康状况进行实地检查，做好医疗救治工作，灾后做好洪水浸泡区域的消毒防疫工作。江北片区由安康市人民医院承担，建民、张滩、关庙、吉河4个镇（街道）的医疗抢救和灾后消毒防疫工作由各镇（街道办）卫生院（卫生服务中心）承担。

三号命令发布后，市卫健委负责水西门至市委以东地区的医疗抢救和消毒防疫工作，区卫健局负责水西门至市委以西地区的医疗抢救和消毒防疫工作，水西门至市委以东片医疗抢救中心设在市中医院，水西门至市委以西片医疗抢救中心设在区中医医院。

8 法律责任

8.1 不按《预案》要求履行职责有下列行为之一的，视其

情节轻重和危害后果，由安康城区防汛指挥部责令其限期改正并采取补救措施。对直接责任人，按有关规定严格追究相关单位和人员责任。

（一）不服从安康城区防汛指挥部的统一调度或者拒不执行防汛指挥部指令的；

（二）玩忽职守，延误汛情、涝情或者在紧要关头临阵脱逃的；

（三）防汛防涝措施不力，造成重大损失的；

（四）失职渎职，造成人员伤亡和财产严重损失的。

8.2 有下列行为之一的，公安机关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治安管理处罚法》有关规定从重处理，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其刑事责任。

（一）破坏防汛通讯设施或干扰防汛通讯的；

（二）挪用、贪污、盗窃防汛救灾物款的；

（三）散布谣言，扰乱正常防汛、抢险、安置接待工作秩序的；

（四）妨碍防汛工作人员依法执行公务的。

8.3 违反河道和水库大坝安全管理规定的，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河道管理条例》《陕西省河道管理条例》和《水库大坝安全管理条例》有关规定处理。

9 附 则

9.1 承担有防汛工作任务并执行防汛值班制度的单位，要严格按照《陕西省防汛抗旱总指挥部防汛抗旱值班规定》和市委、市政府有关要求，安排落实好防汛值班值守，确保防汛工作有序高效

开展。

9.2 本《预案》由安康城区防汛指挥部负责解释。

9.3 本《预案》自发布之日起执行。

10 附 件

10.1 安康城区防汛抗洪命令发布有关参数

10.2 安康城区洪水淹没范围经济社会情况表

10.3 安康城区防汛抢险撤离任务明细表

10.3.1 一号命令撤离明细表

10.3.2 二号命令·第一步撤离明细表

10.3.3 二号命令·第二步撤离明细表

10.3.4 三号命令撤离明细表

10.4 安康城区防汛抗洪抢险工作组织体系与工作职责表

10.5 安康城区防汛抗洪抢险工作成员单位职责表

10.6 预案启动工作流程图

附件 10.1

安康城区防汛抗洪命令发布有关参数

序号	令别或设施名称	安康水文站 水位 (m)	相应参考 流量 (m ³ /s)	说明
1	警戒水位、流量	244	9600	一号命令东坝防洪堤外，汉江及黄洋河周边 249m 高程以下全部撤离。 二号命令分两步： 第一步：城堤外 252m 高程以下全部撤离。 第二步：城堤内 256.2m 高程以下全部撤离。 三号命令：巴山路以北全部撤离。
2	一号命令	246	12700	
3	二号命令（第一步）	249	17200	
4	城内警戒水位、流量	251.3	20800	
5	二号命令（第二步）	252	21700	
6	大桥闸门 关闭水位、流量	254	25700	
7	三号命令	256.2	28500	
8	安平公路枣园路交通 闸底板水位、流量	246.5	13200	
9	东堤头防洪交通闸门 底板水位、流量	248	15700	
10	东坝防洪堤顶高程	253	21700	
11	西坝防洪堤顶高程	253.86-253.99	24200	
12	老城区堤顶高程	256.97	30600	
13	1983 年洪水位	257.46	31000	
14	安康特大洪水位		34000	

附件 10.2

安康城区洪水淹没范围经济社会情况表

令别	镇（街办）	学校 （所）	行政事 业单位 （个）	企业 （个）	淹没耕地 （亩）	重要 区域 （处）
一号 命令	新城街道	3	4	27	477	
	张滩镇	1		1	1450	2
二号 命令 （第一 步）	新城街道	3		2	437	
	张滩镇	3	2	1	1650	6
	老城街道			4		
	吉河镇	1			82	
二号 命令 （第二 步）	新城街道	5	12	4	690	
	张滩镇	3	2	1	1000	6
	关庙镇			1		
	吉河镇				50	
三号 命令	新城街道	6	32	160		
	张滩镇	3	3	1	780	7
	老城街道	14	47	33		
	关庙镇			2	78.97	
	江北街道	1				
	吉河镇		9	12	155	
	建民街道	1	2	5	1744.6	
合计		44	113	254	8594.57	21

附件 10.3.1

安康城区防汛抢险撤离任务明细表

(一号命令)

令别	撤离区域	户数	人数	流动人口	撤离路线	联络单位	包抓单位	接待单位 联系电话
一号命令	枣园村 (低洼处)	483	2105	617	枣园路	新城街道办 3212256	区行政审批服务局 8997500 市司法局 8168965 市林业局 3213118 区科协 3212208 区市场监管局 2111872 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3216985	宝业农特产品 物流园 3813777
	枣园社区 (低洼处)	60	1032	13	枣园路		市文旅广电局 3358126 区林业局 3206624 区供销社 3263535	宝业农特产品 物流园 3813777
	屈家河村 (低洼处)	16	59	6	枣园路 屈家河通村路		区农业农村局 3212622	屈家河小学 3816632
	高井社区 (低洼处)	59	219	310	巴山东路 文昌路		市检察院 3336600 市工信局 3214682 市城管局 3330223 区统计局 8181200 区检察院 3438021	汉滨初中 3010134
	大树岭村	70	286	35			区委政法委 3200830 区医保局 3208306	育才小学 17609157777
	张滩社区	9	30				张滩镇政府 3819329 3819378	由张滩镇政府 负责安排
	王湾村	19	93					
	双井村	13	46					
奠安村	8	40						
备注：一号命令撤离区域涉及 6 个村 3 个社区，共 737 户 3910 人，另有流动人口 981 人。								

附件 10.3.2

安康城区防汛抢险撤离任务明细表

(二号命令·第一步)

令别	撤离区域	户数	人数	流动人口	撤离路线	联络单位	包抓单位	接待单位 联系电话
二号命令·第一步	枣园村 (低洼处)	167	729	363	枣园路	新城街道办 3212256	区行政审批服务局 8997500 市司法局 8168965 市林业局 3213118 区科协 3212208 区市场监管局 2111872 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3216985	宝业农特产品 物流园 3813777
	枣园社区 (低洼处)	46	183		枣园路		市文旅广电局 3358126 区林业局 3206624 区供销社 3263535	宝业农特产品 物流园 3813777
	木竹桥村	11	18	19			市发改委 3212753	本村委会 15909150119
	高井社区	316	1224	860	巴山东路 文昌路		市检察院 3336600 市工信局 3214682 市城管局 3330223 区统计局 8181200 区检察院 3438021	汉滨初中 3010134
	大树岭村	89	362	52			区委政法委 3200830 区医保局 3208306	育才小学 17609157777
	龙舟 文化园	16	17	180		老城街道办 3263770 3263783	安康文化投资发展 有限公司负责安排 18609150522	安康文化投资 发展有限公司 负责安排 18609150522
	大北街 社区	5	73	73			汉水阳光怡养园 负责安排 13509155578	汉水阳光怡养园 (城东分院) 负责安排 13509155578
	张滩社区	76	305			张滩镇政府 3819329 3819378	由张滩镇政府 负责安排	由张滩镇政府 负责安排
	王湾村	13	65					
	双井村	16	43					
	后堰村	7	28					
	奠安村	10	48					
	吉河坝 社区	12	50			吉河镇政府 3097345	由吉河镇政府 负责安排	由吉河镇政府 负责安排
马坡岭 社区	1	7						

备注：二号命令第一步撤离区域涉及 7 个村 6 个社区及龙舟文化园，共 785 户 3152 人，另有流动人口 1547 人。

附件 10.3.3

安康城区防汛抢险撤离任务明细表

(二号命令·第二步)

令别	撤离区域	户数	人数	流动人口	撤离路线	联络单位	包抓单位	接待单位 联系电话
二号命令·第二步	白庙村	558	2195	85	枣园路 巴山东路 文昌路	新城街道办 3212256	安康军分区 3649000 市商务局 3212066 市工商联 3287849 市交通局 3212524 区经贸局 3212601	汉滨初中 3010134
	油坊村	671	1464	1348	巴山东路 党校路		市住建局 3234031 区司法局 8117768 区残联 3211415 市城管局汉滨分局 8178111	江南幼儿园 8133331
	心石村	1058	2666	2771	东堤内外 环路 党校路		市中级人民法院 3213500 市农业农村 3112452 区法院 3310063 区住建局 3213114 市行政审批服务局 2392378	江南小学 8133399
	大树岭村	370	1180	102			区委政法委 3200830 区医保局 3208306	育才小学 17609157777
	西坝社区	1538	5109	413	西堤外环路 巴山西路		区政协办 3333090 区征收办 3339911 区税务局 3213713	国网安康 供电公司 3153500
	康复医院	1	400		西堤外环路 巴山西路 育才路		市直机关工委 3288650 市招商和经济合作局 3330102	汉滨初中 3010134
	朝阳社区	2350	7050	150	巴山东路 文昌路		市人社局 3212372 市教体局 3214705 市乡村振兴 3214779	市一小 3110207
	金川社区	88	421	580	西救生堤巷 巴山西路		国网安康供电公司 3153500 市退役军人事务局 3203996	国网安康 供电公司 3153500

附件 10.3.3

安康城区防汛抢险撤离任务明细表（续）

（二号命令·第二步）

令别	撤离区域	户数	人数	流动人口	撤离路线	联络单位	包抓单位	接待单位 联系电话
二号命令·第二步	东关社区 (丁字街)	120	644	25	西堤外环路 巴山西路	老城 街道办 3263770 3263783	团市委 3288702 市统计局 3213850 市医保局 8883969 区总工会 3213991	江南 幼儿园 8133331
	西关社区	269	807		西堤外环路 果园路		市政协办 3280600 市住房公积金中心 3269598 市委老干局 3288705 区委统战部 3213258 区教体局 3213545 区妇联 3213940	果园小学 3212788
	临江社区	48	120			江北 街道办 3319697	由江北街道办 负责安排	由江北 街道办 负责安排
	张沟桥 社区	112	208	2				
	沙石厂 社区	53	87					
	红莲村	2	5			建民 街道办 3511028	由建民街道办 负责安排	由建民街道 办负责安排
	龙王泉村	2	6	1		关庙镇 政府 3758411 3819378	由关庙镇政府 负责安排	由关庙镇政 府负责安排
	后堰村	12	46			张滩镇 政府 3819329 3819378	由张滩镇政府 负责安排	由张滩镇政 府负责安排
	汪岭社区	22	82					

备注：二号命令第二步撤离区域涉及 7 个村 9 个社区及康复医院，共 7274 户 22490 人，另有流动人口 5477 人。

附件 10.3.4

安康城区防汛抢险撤离任务明细表

(三号命令)

令别	撤离区域	户数	人数	流动人口	撤离路线	联络单位	包抓单位	接待单位 联系电话
三号命令	静宁社区	4491	11761	3000	东堤内环路 静宁路 文昌路 育才路	新城街道办 3212256	市人大办 3280987 区人社局 3255115 区人大办 3213611 团区委 3213906 市科技局 3212369	安康学院 3261835
	双堤社区	3077	12495	3870	金州路 解放路		区委编办 8181278 区工商联 3213765 区文联 3219131 区文旅广电局 3214438	安康中学 3261990
	教场社区	6132	15135	10000	大桥路 西堤内环路 巴山路		市税务局 3831014 市审计局 3206209 市生态环境局 3283215 市生态环境局汉滨分局 3214796	安康中学 3261990
	西坝社区	341	957	21	西堤外环路 巴山路		区政协办 3333090 区征收办 3339911 区税务局 3213713	国网安康供电公司 3153500
	枣园村	281	332	238	枣园路		区行政审批服务局 8997500 市司法局 8168965 市林业局 3213118 区科协 3212208 区市场监管局 2111872 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3216985	宝业农特产品 物流园 3813777
	沙石厂社区	84	248			江北街道办 3319697	由江北街道办负责安排	由江北街道办负责安排
	张沟桥社区	244	482	48				
	临江社区	84	266					
	晏台社区	80	260					
	吉河坝社区	36	126			吉河镇政府 3097345	由吉河镇政府负责安排	由吉河镇政府负责安排
	福滩村	39	167	78				
	马坡岭社区	3	22					
	沈家岭社区	7	30	7		关庙镇政府 3758411 3819378	由关庙镇政府负责安排	由关庙镇政府负责安排
	包湾村	22	81					
	周台村	2	31	22				
	龙王泉村	40	150	74				
	皂树村	8	31	3				
	金星村	6	30			张滩镇政府 3819329	由张滩镇政府负责安排	由张滩镇政府负责安排
	张滩社区	102	400	31				
	后堰村	27	111					
王湾村	47	198						
双井村	66	236						
奠安村	10	47						
汪岭社区	8	27						

附件 10.3.4

安康城区防汛抢险撤离任务明细表（续）

（三号命令）

令别	撤离区域	户数	人数	流动人口	撤离路线	联络单位	包抓单位	接待单位 联系电话	
三号命令	东关社区	1299	3344	75	东堤内环路 静宁路	老城 街道办 3263770 3263783	市委办 3288300 市总工会 3288708 市市场监管局 8951800	汉滨初中 3010134	
	鼓楼社区	2510	8632	109	静宁路 解放路		市委宣传部 3288990 市委政法委 3288935 市委统战部 3288604 区审计局 3212040 市科协 3212786	汉滨初中 3010134	
	大北街社区	3264	1006 3	3549	解放路 金州路 新城路		市政府办 3213721 市纪委监委 3216800 市卫健委 3219106 区委宣传部 3213549 区委党校 3212013	安康教师 进修学校 3113569	
	五星街社区	1112	3337	136	解放路 育才路		市委编办 2200005 区委办 3213755 区委组织部 8109570	安康学院 3261835	
	培新街社区	2198	6949	2140	金州路 大桥路 巴山路		市委组织部 3288197 市财政局 3213954 市信访局 3212891 区发改局 3213525 市自然资源局 3204675 区直机关工委 3217016	汉滨小学 3218786	
	西大街社区	987	4578	1110	金州路 大桥路 巴山路		市供销社 3266534 区纪委监委 3211840 区乡村振兴局 3238320	汉滨小学 3218786	
	西关社区	1420	4970	56	西堤内环路 大桥路 巴山路		市政协办 3280600 市住房公积金中心 3269598 市委老干部局 3288705 区委统战部 3213258 区教体局 3213545 区妇联 3213940	安康学院 3261835	
	兴安路社区	1110	3210	110	金州路 解放路		区财政局 3212022 区科技局 3212408 区卫健局 3206736	安康学院 3261835	
	兴安社区	631	2442	612	金州路		市保障房管理中心 3265991 区政府办 3213691	安康中学 3261990	
	中心村	4	16				建民 街道办 3511028	由建民街道办负责安排	由建民街 道办负责 安排
	黄沟社区	18	86						
	陈家山村	69	299						
	七里沟社	12	48						
	月河新村	98	262						
余家窑村	13	60							
红莲村	6	14							
忠诚村	29	118							

备注：三号命令撤离区域涉及 17 个村 24 个社区，共 30017 户 92051 人，另有流动人口 25289 人。

附件 10.4

安康城区防汛抗洪抢险工作组织体系与工作职责表

指挥部		指挥分部	单位	指挥长	责任范围	工作职责	备注
指挥长	责任指挥长						
吴大林	周本才	第一指挥分部	市住建局 3234031	谢成彦 1399250 5626	城区内涝灾害威胁所有区域	(一)负责编制城区内涝防御预案。特别是东坝、西坝片区内涝灾害防御,结合实际制定防御和灾后处置措施,明确工作任务。 (二)负责城区内涝防御工程规划、建设、维护、管理及内涝险情预警工作。 (三)负责城区排水、排涝工作,喇叭洞排涝泵站、东坝排涝泵站和排污闸门检修调试及启闭工作,在汛期组织城区防内涝安全检查。 (四)负责组建排涝抢险队伍,储备必要的排涝设备和抢险物资,对城区排涝工程及易涝区域、地段、险段实施应急抢险,及时排除险情。 (五)实时向安康城区防汛指挥部上报城区内涝灾情、应急处置和救灾进展情况。 (六)定期组织开展排涝工程设施管护和修复工作。 (七)完成城区防汛指挥部交办的其他任务。	
		第二指挥分部	新城街道办 3212256	傅远成 1350915 9886	枣园、白庙、油坊、心石村,枣园、高井、西坝、金川、朝阳、静宁、双堤、教场社区所有单位和住户;木竹桥、大树岭、屈家河村低洼处的单位和住户	(一)负责辖区内洪涝灾害防御工作。 (二)负责编制抗洪抢险实施预案,指导所辖村(社区)建立应转人员工作台账,组织开展防汛减灾警示教育、预案宣传和演练工作。 (三)负责组织辖区内企业、单位和社区、村组做好防御洪涝的准备 work。 (四)负责做好防汛包抓单位和接待安置单位的联络协调工作。 (五)负责做好提前转移群众的组织实施工作。 (六)做好灾后生活安排和生产自救工作。 (七)完成城区防汛指挥部交办的其他任务。	
		第三指挥分部	老城街道办 3263783	吴波 1370915 4372	东关、鼓楼、西关、大北街、五星街、培新街、西大街、兴安路、西关、兴安社区		
		第四指挥分部	江北街道办 3319697	胡兴宝 1899155 5369	临江、张沟桥、沙石厂、晏台社区低洼处的单位和住户		
		第五指挥分部	建民街道办 3511028	邓相军 1559159 6850	黄沟、七里沟社区,中心、红莲、陈家山、忠诚、月河新村、余家窑村低洼处的单位和住户		
		第六指挥分部	吉河镇政府 3097345	党信恩 1357142 6633	吉河坝、马坡岭社区低洼处的单位和住户		
		第七指挥分部	张滩镇政府 3819329	李飞 1580915 1991	张滩、汪岭社区,后堰、双井、王湾、奠安村低洼处的单位和住户		

附件 10.4

安康城区防汛抗洪抢险工作组织体系与工作职责表 (续)

吴大林	周本才	第八指挥分部	关庙镇政府 3758411	张海峰 1399256 9711	沈家岭、包湾、周台、龙王泉、金星、皂树村低洼处的单位和住户	<p>(一) 负责辖区内洪涝灾害防御工作。</p> <p>(二) 负责编制抗洪抢险实施预案, 指导所辖村(社区)建立应转人员工作台账, 组织开展防汛减灾警示教育、预案宣传和演练工作。</p> <p>(三) 负责组织辖区内企业、单位和社区、村组做好防御洪涝的准备工作。</p> <p>(四) 负责做好防汛包抓单位和接待安置单位的联络协调工作。</p> <p>(五) 负责做好提前转移群众的组织实施工作。</p> <p>(六) 做好灾后生活安排和生产自救工作。</p> <p>(七) 完成城区防汛指挥部交办的其他任务。</p>	
		第九指挥分部	区水利局 3234112	邹远利 1390915 3553	东坝防洪堤及穿堤涵闸、老城区堤防、西坝堤防、城区9座交通闸门	<p>(一) 负责编制东坝、西坝防洪堤排水涵闸管护启闭应急预案。</p> <p>(二) 负责东坝防洪堤穿堤排水涵闸启闭工作, 防止洪水倒灌。</p> <p>(三) 负责护闸队伍的组织、联络、协调和培训工作。</p> <p>(四) 负责指挥城区9座闸门启闭工作。</p> <p>(五) 完成城区防汛指挥部交办的其他任务。</p>	区河道堤防管护站负责组织实施
		第十指挥分部	安康水电厂 3196515 3196516	迟清 1389186 5965	参与完成汉江洪水调度	<p>(一) 严格执行批复后的《安康水库2023年汛期调度运用计划和防洪抢险应急预案》并组织演练。</p> <p>(二) 做好沿江泄洪报警工作, 首次提闸泄洪时, 必须提前2小时通过报警系统告知沿江群众。</p> <p>(三) 做好安康水库入库洪水预报, 研判调度, 主动与安康城区防汛指挥部对接, 积极参加安康城区段洪水会商。</p> <p>(四) 准确、及时向安康市防汛抗旱指挥部、安康城区防汛指挥部报告安康水库入库流量、坝前水位、水势、下泄流量及下泄时间等内容。</p> <p>(五) 做好安康水电站与旬阳水电站联防联控工作, 首次调洪时须提前6小时通报旬阳水电站。</p> <p>(六) 根据汉江干流洪水联调联控相关要求, 做到: 当预报下泄流量在5000~10000m³/s时, 提前4小时报告; 当预报下泄流量在10000~20000m³/s时, 提前3小时报告; 当预报下泄流量超过20000m³/s时, 提前2小时报告。预报发出后, 要随时报告雨水情发展变化情况。</p> <p>(七) 安康水库汛期调度运用计划要报安康市防汛抗旱指挥部审查、安康城区防汛指挥部备案。</p> <p>(八) 认真执行《大型水库参与汉江干流错峰调度办法》, 汉江行洪期间严格执行防汛指挥部门各项调度指令。</p> <p>(九) 完成城区防汛指挥部交办的其他任务。</p>	
		第十一指挥分部	旬阳水电厂 7229009	杨新民 1399257 7708	参与完成汉江洪水调度	<p>(一) 严格执行批复后的《旬阳水库2023年汛期调度运用计划和防洪抢险应急预案》并组织演练。</p> <p>(二) 做好旬阳水库入库洪水预报, 严格执行三级流量控制分级调度方式, 在兼顾下游防洪工作基础上, 控泄相应的出库流量以保障安康中心城区、旬阳城区、旬阳水电站的安全度汛。</p> <p>(三) 旬阳水电站要与安康水电站联防联控提前腾库迎汛, 确保行洪期汉江河道行洪畅通。</p> <p>(四) 旬阳水库汛期调度运用计划要报安康市防汛抗旱指挥部审查、安康城区防汛指挥部备案。</p> <p>(五) 认真执行《大型水库参与汉江干流错峰调度办法》, 汉江行洪期间严格执行防汛指挥部门各项调度指令。</p> <p>(六) 完成城区防汛指挥部交办的其他任务。</p>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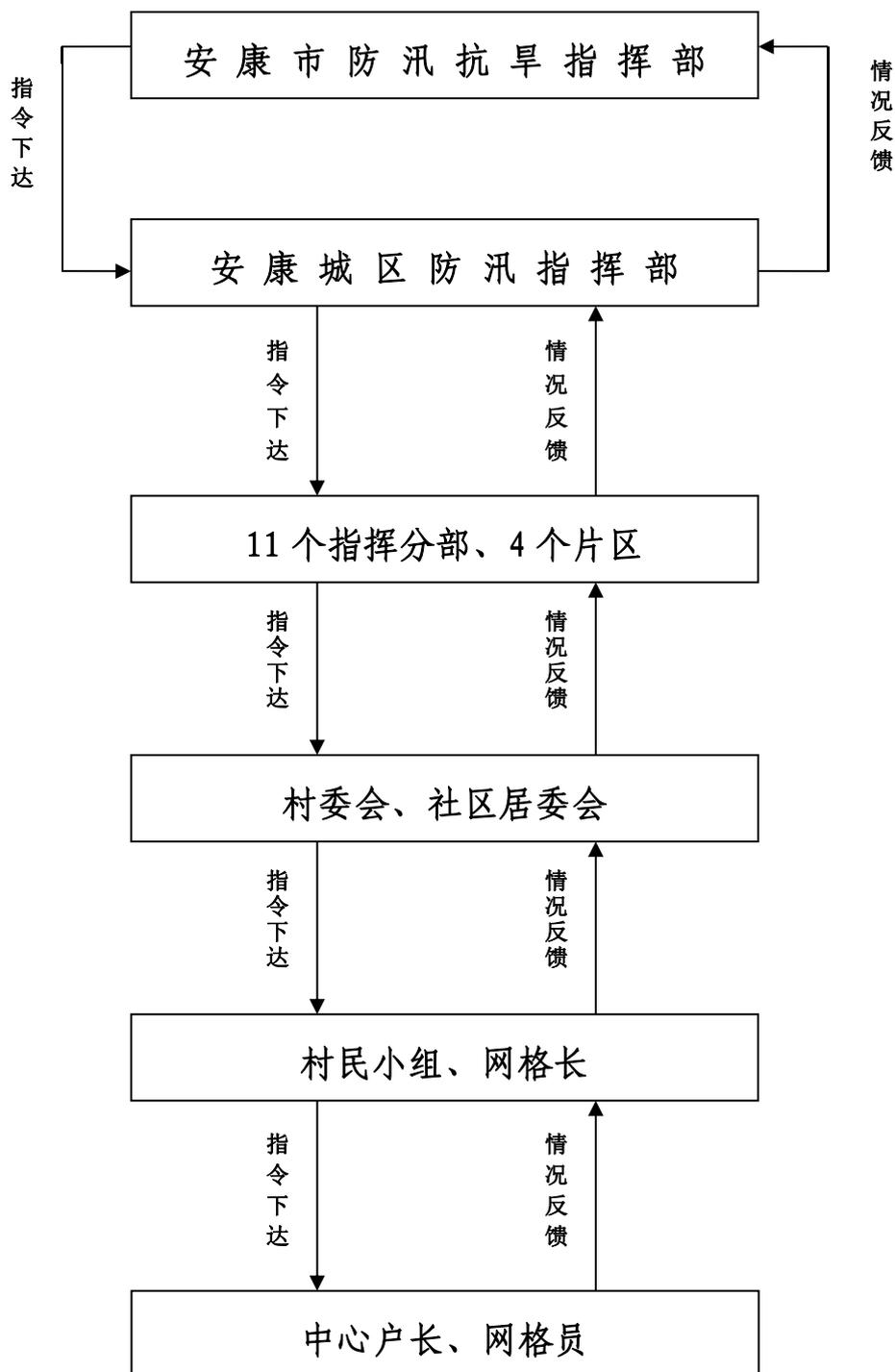
附件 10.5

安康城区防汛抗洪抢险工作成员单位职责表

序号	成员单位	工作职责
1	市防汛办	负责与上级防汛部门、各信息单位的联络协调工作。
2	市水利局	负责汉江洪水调度协调, 指导安康水电站、旬阳水电站等大型水库协防联调, 督促各水库管理单位提前腾库迎汛。
3	市住建局	负责市政指挥分部的全面工作; 负责城区各条抢险撤离道路的清障维修工作、城堤和撤离道路照明设施的检修工作及城区排涝设施检修维护管理、排涝物资储备及内涝应急处置工作; 负责落实建筑钢管 50 吨。
4	瀛湖生态旅游区管委会	负责城区防汛抗洪抢险快艇准备、调集及操舟手的组织、培训、协调、管理工作。
5	市交通局	负责城东客运站安全度汛监管工作, 落实度汛安全预案; 负责枣园片区防汛抢险道路的规划建设实施工作。
6	区人武部	负责抗洪抢险民兵队伍及抗洪抢险船只操舟手的组建、培训、调遣工作; 担负抗洪抢险、营救群众、转移物资和水西门护闸工作。负责落实冲锋舟19艘(其中, 18艘用于水上搜救工作, 1艘机动调用)。同时负责落实抢险队员500名, 设7个抢险分队〔其中, 新城街道办、老城街道办、江北街道办各100名, 张滩、关庙、建民、吉河四镇(办)各50名〕。
7	区委宣传部	负责防汛法律法规、预案的宣传工作; 负责城区防汛抢险工作的宣传报道; 指导新闻媒体配合做好防汛抗洪预警信息发布和宣传报道工作; 做好舆论引导工作, 宣传和弘扬社会正气。
8	市公安局汉滨分局	负责城区防汛抢险撤离过程中警戒、执勤和社会治安维护工作, 打击造谣、传谣、抢夺防汛物资、破坏防汛设施、干扰防汛工作的违法行为。
9	市文旅广电局	负责防汛法律法规、政策宣传及防汛抗洪抢险救灾、安置及灾后恢复等工作的宣传报道。
10	市、区气象局	负责向安康城区防汛指挥部及时、准确提供汉江上游流域重要天气预报、雨情实况和预警信息; 汉江行洪期间及时报送汉江干流上游及周边区域天气预报预警和雨情信息。
11	安康水文水资源勘测中心	负责安康水库入库洪水预报工作, 汉江行洪期间向安康城区防汛指挥部报告汉江安康水文站和月河长枪铺水文站、县河水文站、恒河水文站的水位、流量和水情预报预警信息。
12	国网安康供电公司	负责城区防汛的电力保障工作; 负责抗洪抢险期间电力安全及灾后电力恢复工作。
13	电信安康分公司	负责安康城区防汛指挥部、防汛信息部门和市、区各级党、政、军等重要部门通讯保障及重要汛情信息发布工作。
14	移动安康分公司 联通安康分公司 铁塔安康分公司	负责城区防汛通讯保障及重要汛情信息发布工作。
15	区政府办	负责驻安康城区中省市有关单位联络和指挥部成员单位的综合协调工作; 负责汉江行洪期间沿江各镇(街道办)、各部门各单位的协调工作; 负责城区防汛抢险期间的组织安排工作。
16	区水利局	负责防洪工程的管理维护、江河的清障工作; 负责区水利局指挥分部全面工作。
17	市自然资源局汉滨分局	负责滑坡、泥石流等地质灾害的监测、预警及防范措施的落实工作; 负责灾后地质灾害隐患排查及险情预警工作, 落实防御地质灾害应急预案; 负责兴安门护闸工作。

18	区发改局（粮食和物资储备局）	负责城区防洪工程和水毁工程修复项目计划的协调与衔接工作，并储备一定数量粮油等生活物资，确保抢险救灾、灾后受灾群众及市场粮油等生活物资供应保障。
19	区财政局	负责城区防汛经费预算划拨；负责抗洪抢险救灾工作经费的筹集、调拨。
20	区应急管理局	负责组织协调应急救援力量，开展受灾群众救援工作；落实受灾群众生活救助和提前转移人员生活安排；负责灾情统计、汇总与核查上报工作。
21	区经贸局	负责城区防汛抢险应急物资（含应急抢险车辆、快艇燃油）的储备、调拨、供应以及所属企业的抗洪抢险组织协调工作。负责储备防汛抢险编织袋 10 万条、彩条布 10 万平方米；负责抢险车、船、汽油、柴油供给联系协调工作。
22	区应急管理局 区民政局	负责储备一定数量的棉被、帐篷、方便食品、饮用水等救灾物品，负责灾民安置生活保障工作。
23	区文旅广电局	负责旅游场所防汛安全监管、游客险情预警及安全疏散工作。
24	市、区教体局	负责开展“防洪预案进校园”宣传活动；负责编制教体系统度汛预案和城区中小学校、幼儿园师生度汛安全；负责有接待安置任务学校的联络协调工作。
25	区住建局	负责防汛物料储备工作，落实建筑钢管 50 吨。
26	安康水务（集团）有限公司	负责城区供水安全的管理、协调工作，负责抗洪抢险期间及灾后供水恢复工作。
27	市城管局汉滨分局	负责城区各抢险道路的保洁及灾后恢复工作；协助市住建局做好抢险道路的清障保畅工作。
28	区农业农村局	负责农业灾情统计、上报和灾后农业生产恢复工作。
29	区卫健局	负责区级管辖医疗机构安全度汛监管工作；落实防汛抢险、群众撤离转移和救灾安置点的医疗救助保障；负责灾后消毒防疫工作。
30	区交通局	负责城区抗洪抢险救生车、船的组织落实和调遣工作；负责组织落实 22 辆中巴车、18 辆货运车用于抢险救援；负责从瀛湖库区调运快艇；负责汉江安康城区段行洪期船只安全监管。
31	区交警大队	负责城区防汛抢险撤离期间的交通管制、疏导及秩序维护工作；落实枣园片区防汛救灾交通通行规划，当枣园路防洪交通闸门关闭后，做好道路交通信息发布工作。
32	城区防汛办	负责安康城区防汛指挥部办公室日常工作。
33	新城街道办 老城街道办 江北街道办 建民街道办 张滩镇政府 关庙镇政府 吉河镇政府	负责各自指挥分部的全面工作及辖区内防汛、抢险、撤离、安置和灾后生产自救工作。
34	安康文化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负责编制龙舟文化园及西城坊度汛预案，按照“三到户”要求做好龙舟文化园及西城坊防汛包抓工作。

预案启动工作流程图



抄送：市委各工作部门，市人大常委会办公室，市政协办公室，安康军分区。
市监委，市中级人民法院、检察院，各人民团体，各新闻单位。
中、省驻安各单位。

安康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3年5月22日印发
